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o Shen Holdings Limited

寶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51)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的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 GEM 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寶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 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人民幣63.1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68.6百萬元減少約8.1%。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毛利約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未經審核毛利約人民幣18.9百萬元減少約42.5%。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減少約90.3%。
- 每股未經審核基本及攤薄盈利減少約91.4%至約人民幣0.23分（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基本及攤薄盈利約人民幣2.67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6,785	23,975	63,082	68,638
銷售成本		(22,002)	(16,234)	(52,201)	(49,699)
毛利		4,783	7,741	10,881	18,9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17	224	2,916	6,3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6)	(710)	(2,539)	(2,495)
行政開支		(1,430)	(2,024)	(6,812)	(6,860)
財務費用	5	(577)	(612)	(2,039)	(2,111)
除稅前溢利	6	2,237	4,619	2,407	13,826
所得稅開支	7	(703)	(1,460)	(1,433)	(3,761)
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34	3,159	974	10,065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兌換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862	1,182	2,003	2,081
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入總額		2,396	4,341	2,977	12,14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0.57分	0.84分	0.23分	2.67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中國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3,364	52,292	(9,070)	1,904	2,158	33,035	83,68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003	-	974	2,977
轉自保留溢利	-	-	-	-	756	(756)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3,364</u>	<u>52,292</u>	<u>(9,070)</u>	<u>3,907</u>	<u>2,914</u>	<u>33,253</u>	<u>86,660</u>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中國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4,519	(9,070)	272	1,271	23,566	40,55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	(85)	(8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	24,519	(9,070)	272	1,271	23,481	40,473
資本化發行	2,520	(2,520)	-	-	-	-	-
發行新股份	844	39,685	-	-	-	-	40,529
發行新股份的交易成本	-	(9,136)	-	-	-	-	(9,13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081	-	10,065	12,146
轉自保留溢利	-	-	-	-	887	(887)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3,364</u>	<u>52,548</u>	<u>(9,070)</u>	<u>2,353</u>	<u>2,158</u>	<u>32,659</u>	<u>84,01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寶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GEM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環茂投資有限公司（「環茂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樊寶成先生（「樊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安徽省滁州市南譙區烏衣工業園雙迎大道719號。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i)沖壓部件製造；(ii)塑料部件製造；(iii)噴漆部件加工；及(iv)噴塑部件加工。

計入本集團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項目按各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即港元（「港元」））。選擇呈列貨幣乃為更好的反映主要用於釐定本集團交易、事件及狀況的經濟影響的貨幣。

2.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而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根據此基礎，本集團已釐定其在中國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塑料及鋼材部件加工商（包括(i)沖壓部件製造；(ii)塑料部件製造；(iii)噴漆部件加工；及(iv)噴塑部件加工）。

按產品分類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時間點確認的來自客戶的收益		
外圍部件		
—噴漆外圍部件	20,443	31,873
—噴塑外圍部件	21,655	22,316
沖壓部件	15,002	14,449
塑料部件	5,982	—
	<u>63,082</u>	<u>68,638</u>

地區資料

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於在中國（本集團經營實體的所在地）成立的客戶。本集團絕大多數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4	38
模具和剩餘產品的銷售淨額	338	115
政府補助	2,544	6,200
	<u>2,916</u>	<u>6,353</u>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297	1,442
租賃負債利息	114	—
融資租賃利息	—	297
因提前贖回應收票據而產生的財務費用	327	117
銀行借款的擔保成本	301	255
	<u>2,039</u>	<u>2,111</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當前期間	<u>1,433</u>	<u>3,761</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是因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974</u>	<u>10,065</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20,000,000</u>	<u>376,923,077</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974,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2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0,065,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76,923,077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乃因為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為白色家電（家用洗衣機及家用冰箱）塑料及鋼材部件加工商，包括製造沖壓部件、塑料部件及加工噴漆及噴塑外圍部件。我們總部設於中國安徽省。

全球經濟受國際政治動盪有關的不穩定因素，尤其是中國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貿易戰，以及導致消費意欲疲弱及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速放緩的經濟不穩定性的影響，為本集團帶來挑戰。中美貿易戰未必能於短期內得到解決，全球金融及股票市場於未來數月可能繼續動盪不安。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益由人民幣68.6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63.1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8.1%。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27.6%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17.2%。

展望

全球經濟前景將受到中國經濟的持續疲弱及中美貿易戰後果的陰雲籠罩。該疑慮繼而將打擊消費者的信心及抑制國內消費需求，影響製造業的經營環境。

管理層將對本集團業務前景保持謹慎。為應對此艱難的市況，本集團將繼續透過使產品組合多元化加強銷售力度及繼續擴展客戶基礎以擴闊收入流、改善生產及內部控制質素以及致力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例如，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擴大其塑料部件的產品製造，此為本集團帶來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6.0百萬元。本集團將對探索適合本集團發展的新商機保持開放態度並致力於不時多元化本集團的商業基礎。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3.1百萬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68.6百萬元），減幅約為8.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噴漆外圍部件的銷售減少。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毛利約人民幣18.9百萬元減少約42.5%，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對現有客戶的噴漆外圍部件銷售有所下降，而固定生產成本保持穩定，導致本集團產品單位製造費用增加。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約為17.2%，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毛利率約27.6%下降1,040個基點。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6.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幅約54.1%。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就本公司股份在GEM上市所收政府補助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有所減少。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行政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6.8百萬元及人民幣6.9百萬元。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財務費用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約61.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1.4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鑒於上文所述，期內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溢利人民幣10.1百萬元減少約90.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

其後事項

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獲悉已產生而須予披露的任何重大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i)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樊寶成先生（「樊先生」）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3,650,000	53.25%
周振鷓先生（「周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350,000	21.75%

附註：

1. 樊先生實益擁有環茂投資有限公司（「環茂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樊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環茂投資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樊先生為環茂投資的董事。
2. 周先生實益擁有Season Empire Group Limited（「Season Empire Group」）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Season Empire Group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先生為Season Empire Group的董事。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權益的 百分比
樊先生	環茂投資	實益擁有人	1	100%
周先生	Season Empire Group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其他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隨附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或該等股本相關的購股權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的 百分比
環茂投資	實益權益	223,650,000	53.25%
曹樂樂女士（「曹女士」）（附註1）	配偶權益	223,650,000	53.25%
Season Empire Group	實益權益	91,350,000	21.75%

附註：

1. 曹女士為樊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樊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付資金，主要透過股東出資、銀行借款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份在GEM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27.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2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1.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通過將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即可算得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6.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4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保持穩定在約1.8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32.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0百萬元）。董事會於管理其現金及銀行結餘時將繼續採用審慎的財務政策及維持雄厚而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能達成其業務目標及策略。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有關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的利率公平值風險。本集團亦因按當前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未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招股章程或本公告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提高噴塑外圍部件及噴漆部件產能之所得款項動用期間將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則除外。董事會認為延長該兩個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時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持續謹慎監察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

按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是擴大我們在中國白色家電鋼材及塑料部件行業的市場份額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

經扣除所有相關上市開支及佣金，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按如下所示動用約8.9百萬港元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 所示 千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所得款項 的實際用途 千港元	未動用款項 千港元
通過收購自動化軋軋生產線、沖壓機及所需 模具來提高沖壓部件的產能，以及相關額 外勞工成本	4,100	1,502	2,598
通過收購一條新加工線來提高噴塑外圍部 件的產能及相關額外勞工成本（動用期 間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前延長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200	—	4,200
通過收購一條新加工線來提高噴漆部件的產 能及相關額外勞工成本（動用期間將由二 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前延長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2,700	—	2,700
償還本集團的部分銀行貸款	6,700	6,700	—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700	700	—
總計	<u>18,400</u>	<u>8,902</u>	<u>9,498</u>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段落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便董事通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交易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標準，且概無任何違規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樊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並自二零一零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公司的營運附屬公司滁州市協眾家電配件有限公司，董事會認為樊先生兼任該兩項職務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在該情況下屬恰當。

經計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董事將持續檢討並考慮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職務分開。

合規顧問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遵守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包括關於董事職務及內部控制的多項規定）的意見及指引。除合規顧問亦擔任上市保薦人及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有關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符合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第三季度業績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的規定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駿志先生、梁赤先生及何家進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駿志先生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旨在透過提供財務申報的獨立審閱及監管、信納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以及信納外聘及內部審核，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以及其他適用規定，且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寶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樊寶成

中國，滁州市，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樊寶成先生及周振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赤先生、何家進先生及陳駿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baoshen.com.hk刊登。